

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 报 告 书



重庆金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

重金翰审[2025]第 0073 号

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科技大学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技大学基金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科技大学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科技大学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

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科技大学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科技大学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科技大学基金会治理层负责监督科技大学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科技大学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科技大学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科技大学基金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送：**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2. 2024 年度业务活动表
3. 2024 年度现金流量表
4.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5. 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6.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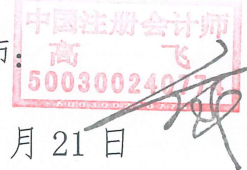
- 7. 管理建议书
- 8. 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9.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5年3月21日



#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名称	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组织类型	慈善组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500000MJP635254W
办公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 东路 20 号	发证日期	2024 年 1 月 29 日
联系电话	王燕	邮政编码	401331
法定代表人	晏致涛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及服务收入
开户银行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高新分行		
银行账号	(1) 108885143046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室	联系电话	15823799183
会计姓名	刘书妤	专/兼职	兼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无	代理机构主管人姓名	无
有效期限	2024 年 1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 月 28 日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 财务情况说明书

1、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2,300,778.22 元，均为货币资金。

2、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0 元。

3、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2,300,778.22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160,000.00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2,140,778.22 元。

4、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4 年度总收入 300,219.46 元，其中：捐赠收入 296,500.00 元，其他收入 3,719.46 元。

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4 年度总支出 10.13 元，其中：其他费用 10.13 元。

5、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4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0.00 元，上年收入合计 2,000,568.89 元，上年收入中时间限定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 0.00 元，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 0.00 元。

附件1: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资产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六、(一)	2,300,778.22	2,000,568.89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应收款项				应付工资			
预付账款				应交税金			
存货				预收账款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2,300,778.22	2,000,568.8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	-
长期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负债:		---	---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投资合计		-	-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		---	---	长期负债合计		-	-
固定资产原价							
减:累计折旧				受托代理负债:		---	---
固定资产净值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负债合计		-	-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	-				
无形资产:		---	---	净资产:		---	---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2,140,778.22	2,000,568.89
				限定性净资产		160,000.00	
受托代理资产:		---	---	净资产合计	六、(二)	2,300,778.22	2,000,568.89
受托代理资产							
资产总计		2,300,778.22	2,000,568.8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300,778.22	2,000,568.8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书好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附件2:



##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 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4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36,500.00	160,000.00	296,5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会费收入				-			-
提供服务收入				-			-
商品销售收入				-			-
政府补助收入				-			-
投资收益				-			-
其他收入		3,719.46		3,719.46	568.89		568.89
收入合计	六、(三)	140,219.46	160,000.00	300,219.46	2,000,568.89	-	2,000,568.89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	-	-	-	-	-
其中: 人员费用				-			-
日常费用				-			-
固定资产折旧				-			-
税费				-			-
(二) 管理费用				-			-
(三) 筹资费用				-			-
(四) 其他费用	六、(四)	10.13		10.13			-
费用合计		10.13	-	10.13	-	-	-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40,209.33	160,000.00	300,209.33	2,000,568.89	-	2,000,568.8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附件3:



#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 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4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96,500.00	2,000,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9.46	568.89
现金流入小计		300,219.46	2,000,568.89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3	
现金流出小计		10.13	-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209.33	2,000,568.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0,209.33	2,000,568.8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 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 一、基本情况

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3500000MJP635254W; 登记证书有效期限为2024年1月29日至2029年1月28日; 法定代表人为晏致涛; 住所为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东路20号; 业务主管单位: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注册资金200万元。

业务范围: (一) 接受社会各界捐赠; (二) 设立教师奖励、学生奖励等项目; (三) 设立促进学科建设、科学研究、产学研一体化、教育事业发展等公益慈善项目; (四) 资助困难学生和教师; (五) 按照捐赠者意愿设立符合本基金会宗旨公益慈善项目; (六) 实现基金保值、增值。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管理层对单位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 认为本单位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单位财务报表按照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

###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 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相关规定。

#### (二) 会计年度

本单位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三）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单位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一般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五）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本单位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收未收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期末，本单位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坏账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

### （六）存货

存货是指本单位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1. 本单位存货取得时，以其实际成本入账。

2. 存货在发出时，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个别计价法、先进先出法或者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根据被审计单位实际情况选择计价方式，不适用的删除）

3. 期末，如果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认存货跌价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在该存货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范围内转回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当期费用。

### （七）长期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

#####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得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决定这些政策。

#####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单位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被投资单位经股东大会或者类似权力机构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作

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应当享有或应当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调整投资账面价值，并作为当期投资损益。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分得的部分，减少投资账面价值。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 2. 长期债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长期债权投资在取得时，应当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后续计量

长期债权投资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计算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债券存续期间，按照直线法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予以摊销。

(3) 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将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 3. 长期投资的减值

期末，如果长期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确认长期投资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八)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本单位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具体折旧方法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	—	—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	—	—

3. 本单位固定资产，如果发生了重大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九）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单位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且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

1.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费用。预计使用年限不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则摊销期不超过 10 年。

3. 本单位无形资产，如果发生了重大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十）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

#### （1）净资产的分类

净资产按照其是否受到限制，分为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等。“限制”，是指由本单位之外的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该限制须比本单位的宗旨、目的或章程等关于资产使用的要求更为具体明确。

#### （2）净资产的重分类

如果限定性净资产的限制已经解除，则对净资产进行重新分类，将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可以认为限定性净资产的限制已经解除：

- a. 所限定净资产的限制时间已经到期；
- b. 所限定净资产规定的用途已经实现（或者目的已经达到）；
- c. 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撤销了所设置的限制。

具体来说，区分以下限制解除的不同情况，确定将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的金额：

①对于因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在收到资产后的特定时期之内使用该项资产而形成的限定性净资产，在相应期间之内按照实际使用的相关资产金额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②对于因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在收到资产后的特定日期之后使用该项资产而形成的限定性净资产，在该特定日期全额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③对于因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设置用途限制而形成的限定性净资产，在使用时按照实际用于规定用途的相关资产金额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其中，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仅设置用途限制的，自取得该资产开始，按照计提折旧或计提摊销的金额，分期将相关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在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

产时，将尚未重分类的相关限定性净资产全额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④如果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民间非营利组织在特定时期之内或特定日期之后将限定性净资产用于特定用途，在相应期间之内或相应日期之后按照实际用于规定用途的相关资产金额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其中，要求在收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后的某个特定时期之内将该项资产用于特定用途的，在该规定时期内，对相关限定性净资产金额按期平均分摊，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要求在收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后的某个特定日期之后将该项资产用于特定用途的，在特定日期之后，自资产用于规定用途开始，在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年限内，对相关限定性净资产金额按期平均分摊，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⑤对于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撤销对限定性净资产所设置限制的，应当在撤销时全额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以前期间未设置限制的资产增加限制时，将相关非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限定性净资产。

## （十一）收入

### 1. 收入确认原则

#### （1）交换交易形成的收入

①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商品销售收入，应当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 a.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c.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
- d.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提供劳务收入，应当按以下规定予以确认：

- a.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 b. 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③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因让渡资产使用权而发生的收入应当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 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
- b.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非交换交易形成的收入

对于因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交易相关的含有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并为其所控制，或者相关的债务能够得到解除；

②交易能够引起净资产的增加；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捐赠或政府补助收到时确认收入；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单位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政府补助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则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同时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 2. 区分限定性和非限定性

对于各项收入应当按是否存在限定区分为非限定性收入和限定性收入进行核算。如果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时间限制或者（和）用途限制，则所确认的相关收入为限定性收入；除此之外的其他收入，为非限定性收入。

期末，民间非营利组织应当将本期限定性收入和非限定性收入分别结转至净资产项下的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

## 五、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 六、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 金		
银行存款	2,300,778.22	2,000,568.89
合 计	2,300,778.22	2,000,568.89

### （二）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 限定性净资产		160,000.00		160,000.00
2. 非限定性净资产	2,000,568.89	140,209.33		2,140,778.22
合 计	2,000,568.89	300,209.33		2,300,778.22

### （三）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收入	296,500.00	2,000,000.00
其他收入	3,719.46	568.89
合 计	300,219.46	2,000,568.89

### （四）费用

#### 1. 其他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	10.13	
合 计	10.13	

##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本单位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单位关系
重庆科技大学	发起人和基金会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重庆市安全生产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原始基金捐赠者
晏致涛	理事长及法定代表人
龙伟	副理事长
雷秀君	副理事长
冉登方	副理事长
黄有为	副理事长
李健	理事
翟小英	理事
赵萍	理事
徐茂	理事

### 八、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无。

### 九、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无。

### 十、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无。

### 十一、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无。

### 十二、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无。

### 十三、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无。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无。

十五、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 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出具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重金翰审[2025]第 0073 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 2024 年度工作报告。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在 2024 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 在“公益支出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公益事业支出占前三年收入平均数额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2. 在“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载明了当年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 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
3. 在“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
4. 在“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占公益总支出的比例以及用途；
5. 在“委托理财”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所有委托理财活

附件 6

动的详细情况；

6. 在“投资收益”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

7. 在“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的所有重要关联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件 6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3 月 21 日

## 管理建议书

### 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重庆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科技大学基金会”）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根据审计业务约定书的要求，我们对科技大学基金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的同时，根据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问题提出管理建议，因为我们所实施的审计范围是有限的，不可能全面了解科技大学基金会所有的内部控制，所以，不应被视为对内部控制制度发表的鉴证意见。

在审查过程中，我们了解了科技大学基金会内部控制中有关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会计核算等方面的情况，并做了分析研究。我们认为科技大学基金会现有的内部控制较好，故无管理建议。

该基金会未发现有关公益目的、有悖公平原则的关联交易，未发现违反公益原则的问题；未发现货币资金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捐赠物资管理、收支管理等方面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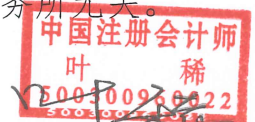
我们出具的管理建议书只向科技大学基金会理事会提供，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3 月 21 日





姓名: 叶露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12-30  
 工作单位: 重庆金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500112198912302289

重庆金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50011412292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连同报告使用**  
**重庆金翰会计师事务所**

证书编号: 50030096002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10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500300960022

姓名: 高飞  
 Full name: 高飞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01-11  
 Date of birth: 1986-01-11  
 工作单位: 重庆中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重庆中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500106198601118310  
 Identity card No.: 500106198601118310



证书编号: 500300240774  
 No. of Certificate: 500300240774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 /y 05 /m 16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重庆中甲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所专用章  
 (重庆) 月 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重庆金翰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所专用章  
 (重庆) 月 日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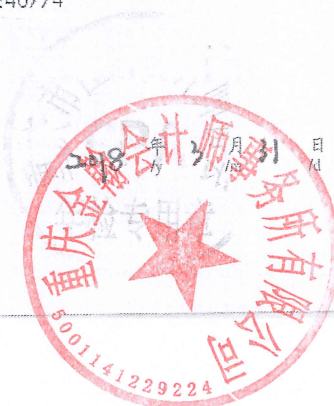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 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本附件随报告使用



高飞 5003002407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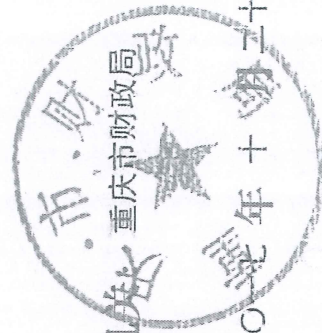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2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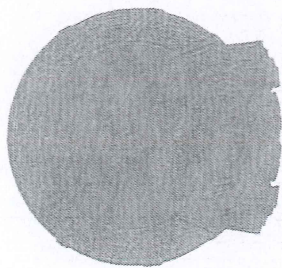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本附件随报告使用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重庆金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李方全

经营场所: 重庆市渝北区杨柳北路12号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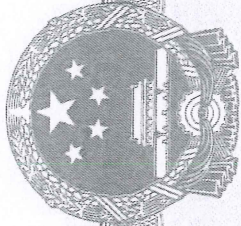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 5003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渝财注〔2004〕1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4-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5759290867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重庆金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柒拾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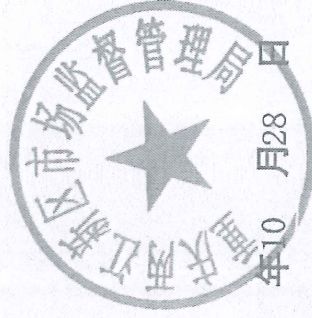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04年04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李方全

住所 重庆市渝北区杨柳北路12号11-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审查企业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的报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证核定范围内从事经营；企业管理服务；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10月28日